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预计 2025 年与关联方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创投”）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2024 年，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深创投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 1,263.58 万元。

2025 年 3 月 27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伊恩江先生、陈外华先生、范峤女士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也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本议案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创投	销售商品	市场价	1,000.00	0.00	1,263.58
	合计			1,000.00	0.00	1,263.58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	-----	--------	------------	----------	--------------	--------------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基本情况

(1) 名称: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 成立时间: 1999 年 8 月 25 日

(3) 法定代表人: 左丁

(4)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人民币

(5) 主营业务: 创业投资业务; 代理其他创业投资企业等机构或个人的创业投资业务; 创业投资咨询业务; 为创业企业提供创业管理服务业务; 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与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 股权投资; 投资股权投资基金; 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受托管理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 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 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 受托资产管理、投资管

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投资咨询（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需要审批的，依法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策划；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做市业务；在合法取得使用权的土地上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业务。

（6）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海德三道 1066 号深创投广场 5201

（7）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深创投总资产为 5,198,735.11 万元、净资产为 2,960,596.69 万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87,952.95 万元、净利润 158,275.00 万元（经审计数据）。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深创投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的规定，深创投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深创投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和公司达成的各项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业务往来属于正常经营往来。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做相应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子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行为。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均根据交易双方生产经营实际需要进行，并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公允的市场价格与关联方签署具体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业务和市场选择行为。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全部交易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的市场化行为，交易价格公允，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全体独立董事全票同意该议案，且审核意见如下：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了客观、公允、合理的原则，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子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8 日